证券代码: 839719 证券简称: 宁新新材 主办券商: 方正承销保荐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5 月 24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宁新新材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 年 5 月 19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 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邓达琴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 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并由关联方 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用自身持有的部分机器设备向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1,500万元(大写:壹仟伍佰万元)人民币,租赁期限为24个月,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邓达琴、李海航、李江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郭东、谢峰、李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海航、邓达琴、李江标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 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期限为壹年,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海航及其配偶孔晓丹、邓达琴及其配偶赵岩松、李江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郭东、谢峰、李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海航、邓达琴、李江标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5日